

10044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親自辦理地址)
 臺北郵局第11973號信箱(郵寄專用信箱)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股務專線：(02)23892999(代表號) 證券代號：6234
 網址：http://www.kgieeworld.com.tw
 營業時間：週一～週五 9:00～17:00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第一聯

國 內
 郵 資 已 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04號
 國內郵簡
 無法投遞請退回原處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戶號：

開會通知書
 請即拆閱

股東 台啓

郵票內裝有附件，應作廢處理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
 TEL：(02)2389-2999

※ 徵求人
 者視爲
 出席或
 通知親
 書自受
 及委託
 書託代
 二但理
 者均者
 簽由視
 或東爲
 蓋交委
 章付託
 出席

第二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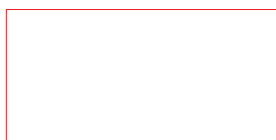
105-1 出席通知書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填此聯勿填背面委託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常會，請將出席證交付本人收執。

此 致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親自參加股東會請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股東姓名	
普通股股數	

259
 高僑自動化科技

※ 本次股東常會紀念品：放大鏡指甲剪。

105-1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9 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戶號	戶名	請蓋原留印鑑
原登記 銀行帳號		茲同意本人每年度現金股利依左列登記資料辦理
新變更 匯款領取 支票	銀行代號 帳號(請由左方依序填寫分行別、科目、帳號、檢號，多餘空格留在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爲郵寄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爲親自領取支票		

- 一、本登記表請填妥蓋章後於105年6月8日前寄達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現金股利在30元(含)以下者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另寄領取通知書，並請蓋妥原留印鑑後親自領取或採郵寄方式辦理。
- 三、原登記資料無誤且不變更者不須寄回。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5年度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5年6月8日《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

序號	徵求人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爲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1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凱基證/凱基証/凱基證券/凱基証券/凱基證卷/凱基証卷)	1.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徵求場所地址：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5樓 代表號：02-2389-2999 2.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徵求場所地址：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11巷22號 及全省營業據點 代表號：02-2521-2335

第三聯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259

戶號	戶名	電 話
姓名	籍 地	本股東凡領取股利、轉讓過戶及質權設定等事宜即日起應以下列印鑑爲憑
國籍/法定代理人姓名	通 訊 處	
身分證號碼	留 存 印 鑑	
出生日期		

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針對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僅於辦理股務相關業務之目的及範圍內處理及利用，其餘有關當事人權利及個人資料保護等作業，均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辦理。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 (<http://free.sfi.org.tw/>) 查詢。

100099

台北郵局第11973號信箱

第四聯

高橋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收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請自黏郵票

市縣區鎮鄉里路街段巷弄號之()樓

寄件人： 緘
電話：

委託書 (259)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2. 承認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 承認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4. 擬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5. 討論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高橋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105年 月 日

一、五萬元，檢舉電話：(02)25473733。
二、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
三、發現違法及取得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
四、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戶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戶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簽名或蓋章	
住址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05-1

高橋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本公司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假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七路1號，召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二)報告事項：1.一〇四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報告。2.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狀況報告。3.監察人審查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三)承認事項：1.承認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案。2.承認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四)討論事項二：1.擬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2.討論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五)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擬定，其主要內容如下：1.預擬配發現金股利(資本公積分配)：1元/股。2.預擬盈餘配股14,286,828股，每股配發股利2.0元。3.預擬資本公積配股7,143,414股，每股發放1.0元。
- 三、檢奉本公司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第二聯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免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8時30分，報到處地點同會議地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第五聯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以利寄發出席證。會前若未收到出席證，請攜帶身份證明文件逕至會場申請補發。
- 四、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二規定：「已依本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故不另寄發。
- 五、本公司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六、股東會紀念品(放大鏡指甲剪)領取方式：
1. 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05年5月6日前上傳至證基會網站，網址 (http://free.sfi.org.tw)，查詢方式請參閱網站上之說明。股東得洽網址所載之公開徵求人交付委託書，而公司得以委託人數交付紀念品與徵求人，由其轉交股東。
2. 本次股東會紀念品除上述領取方式外，本公司僅於股東會當日會議結束前，於會場發放紀念品，會後恕不郵寄或補發。

此致
貴股東

高橋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委託書使用規則摘要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四、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五、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
- 六、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除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外)，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 七、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受託人數不得超過三十人，若其受三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除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之四倍外，亦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 八、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服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 九、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十、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十一、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五樓)。
- 十二、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檢附加蓋印鑑之指派書。
- 十三、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銷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五聯

第六聯